

生活科技教室使用管理規則

1. 本教室僅供生活科技課程教學使用。
2. 本教室使用由教務處排定上課時間表，任課教師按表列時間使用，若有特殊情形，直接向管理員協調。
3. 未經教師許可，嚴禁學生擅自進入。
4. 學生須遵照規定之穿著：請勿穿著拖鞋、寬鬆的衣服或配戴項鍊等，長髮者務必綁紮牢固，穿著長袖則須捲好袖子或搭配束口。
5. 在教室不得喧嘩、嬉戲、攜帶規定外的物品，請勿飲食，並應隨時維持教室之秩序與整潔。
6. 隨時注意工場安全與衛生，建立安全觀念與意識。
7. 未經教師許可，不得啟動電源開關、更不得私自插入設備插頭及啟動機器。
8. 不了解機器性能及安全規則，切勿使用。
9. 操作機器時應遵照教師指示使用，以免發生意外。
10. 機器上不得留置不必要物品，周圍隨時保持清潔。
11. 機器啟動前應先行試轉，查看有無異狀。
12. 運轉中的機器不可做加油、清掃、調速或修理等工作。
13. 如需調整機器，應俟機器停止轉動後進行。
14. 工作中不論受傷多嚴重，應立即停止工作報告教師，並接受治療。
15. 上課完畢，請聽從教師督導進行清掃，並關閉電源、電器設備、水、門窗等。
16. 上課完畢，請教師指導學生填寫專科技術教室日誌，以備建檔查核。
17. 遵從老師指導及其它規定，故意破壞公物者除照價賠償外並按校規議處。